

证券代码：839985

证券简称：永鑫精工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万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07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 11 名，代表股份 3005.6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56,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和资金周转等综合因素的考虑，现调整 2018 年年度股东权益分派方案，2018 年年度股东权益分派方案同时终止，新分配方案如下：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908,804.4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571,264.92 元。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和运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汪万勇、控股股东宜昌永鑫家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以上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汪万勇、宜昌永鑫家人资产管理有限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18,156,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